



KTP HOLDINGS LIMITED

港台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45)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港台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訂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九龍新蒲崗大有街二至四號旺景工業大廈一樓C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本公司普通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

普通決議案

「動議委任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核數師，以填補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辭任後產生之空缺，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止，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承董事會命
港台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志強

香港，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
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新蒲崗大有街二至四號
旺景工業大廈一樓C室

* 僅供識別

附註：

- 一. 凡有資格出席上述通告召開之大會並可於大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派一位代表出席及代其投票，代表人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二.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指如有而言)或公證人簽署證明之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續會召開時間四十八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46樓)方為有效。
- 三. 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親自出席大會及投票。
- 四. 倘屬聯名持有人，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就所持有之股份，親自或委派代表，均可如其獨自擁有一樣作出投票。若多於一名聯名持有人出席於大會上，則就任何決議投票時，本公司只會接納在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之聯名股東(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而其他聯名股東再無投票權。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李志強先生(主席)及余美施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偉雄先生、李兆良先生及阮錫明先生。